

香港專線小巴持牌人協會
HONG KONG SCHEDULED (GMB) LICENSEE ASSOCIATION
12/F., Abba Commercial Building, 223 Aberdeen Main Road, Hong Kong.
Tel: 28736808 Fax: 28732042

敬啟者：

兩項根據《定額罰款(交通違例事項)條例》及
《定額罰款(刑事訴訟)條例》提出的擬議決議案小組委員會

運輸及房屋局建議修訂調高《定額罰款(交通違例事項)條例》及《定額罰款(刑事訴訟)條例》下與交通擠塞相關罪行的定額罰款的幅度，由原來建議的 50% 減至 25%。雖然增加幅度已下調，但小巴專用泊車位缺乏的問題卻未有解決。

就如本會於 4 月 24 日的信件所述，鑑於現時小巴在夜間停泊時會被警方發出定額罰款，對營運構成嚴重影響。故即使建議之定額罰款增加幅度已較之前低，對業界營運仍是有一定的影響。因此，冀局方能盡快為業界研究增加泊車位，如容許小巴使用小巴站位置停泊，縮短審批行政過程，不要在現時經營環境已甚為艱難的情況下，加重業界的負擔；如必須增加定額罰款，亦應豁免專線小巴於夜後停泊的情況。

此致

兩項根據《定額罰款(交通違例事項)條例》及
《定額罰款(刑事訴訟)條例》提出的擬議決議案小組委員會



香港專線小巴持牌人協會
馬亞木會長 黃文傑主席
(陳文俊代行)

2017 年 6 月 8 日